



广东绿通新能源电动车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审 阅 报 告

华兴专字[2023]20000010500 号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ww.fjhxcpa.com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闽23X7GTV7TY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 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审 阅 报 告

华兴专字[2023]20000010500号

广东绿通新能源电动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广东绿通新能源电动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通科技”)的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这些财务报表的编制是绿通科技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2101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绿通科技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绿通科技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本报告仅供绿通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报材料之用,除非事先获得本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的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目的。如未经同意用于其他目的,本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不承担任何责任。

(以下无正文)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 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本页无正文, 为广东绿通新能源电动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阅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一月二十八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绿通新能源电动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五	2022. 12. 31	2021. 12. 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172,559,943.01	54,263,781.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二)	180,588,309.79	127,460,116.1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三)	2,233,751.38	2,846,717.26
其他应收款	(四)	9,011,260.26	8,478,781.75
存货	(五)	143,702,608.16	153,443,005.04
合同资产	(六)	86,651.72	439,857.3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	21,639,234.63	57,016,340.24
流动资产合计		529,821,758.95	403,948,599.1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八)	131,820,191.69	136,060,443.75
在建工程	(九)	174,070,110.62	77,292,111.2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十)	1,600,273.06	5,354,530.53
无形资产	(十一)	35,894,475.28	36,102,103.2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二)	108,223.50	226,285.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三)	3,098,030.24	2,113,048.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四)	2,371,557.29	1,981,131.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8,962,861.68	259,129,653.91
资产总计		878,784,620.63	663,078,253.0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广东绿通新能源电动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2022.12.31	2021.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五）		10,012,680.56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十六）	113,643,642.91	182,490,121.7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十七）	27,307,469.77	23,620,504.68
应付职工薪酬	（十八）	8,819,850.57	8,625,253.72
应交税费	（十九）	8,707,109.02	6,720,812.42
其他应付款	（二十）	21,776,798.57	41,497,007.6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一）	91,668.04	3,725,657.74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二）	377,067.85	217,799.67
流动负债合计		180,723,606.73	276,909,838.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二十三）	1,619,043.21	1,710,711.26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三）	136,521.0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55,564.30	1,710,711.26
负债合计		182,479,171.03	278,620,549.53
股东权益：			
股本	（二十四）	52,443,799.00	52,443,79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二十五）	138,707,853.24	138,707,853.2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二十六）	26,221,899.50	26,174,767.99
未分配利润	（二十七）	478,931,897.86	167,131,283.28
股东权益合计		696,305,449.60	384,457,703.5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878,784,620.63	663,078,253.04

法定代表人：

张江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彭丽君

会计机构负责人：

彭丽君





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东绿通新能源电动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二十八)	1,470,965,655.05	1,016,890,232.34
减：营业成本	(二十八)	1,023,846,903.39	766,730,093.24
税金及附加	(二十九)	5,492,626.90	7,148,937.75
销售费用	(三十)	25,650,186.53	25,769,779.98
管理费用	(三十一)	32,499,089.65	31,748,718.13
研发费用	(三十二)	46,755,282.13	33,550,480.08
财务费用	(三十三)	-27,597,048.52	5,138,229.49
其中：利息费用	(三十三)	352,796.37	400,239.39
利息收入	(三十三)	846,908.07	174,925.71
加：其他收益	(三十四)	3,086,719.09	1,774,305.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五)	-5,136,066.15	-2,323,258.1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六)	-3,087,596.26	-3,580,597.0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七)	376,927.54	-416,816.37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填列）		359,558,599.19	142,257,627.18
加：营业外收入	(三十八)	585,312.59	2,003,098.78
减：营业外支出	(三十九)	1,302,290.29	74,420.30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填列）		358,841,621.49	144,186,305.66
减：所得税费用	(四十)	46,993,875.40	16,948,553.61
四、净利润（损失以“-”填列）		311,847,746.09	127,237,752.0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1,847,746.09	127,237,752.0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311,847,746.09	127,237,752.0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5.95	2.43
(二)稀释每股收益		5.95	2.4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东绿通新能源电动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51,615,864.80	1,007,074,948.1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1,086,293.39	39,713,016.7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一)	4,776,515.16	4,826,492.62
现金流入小计		1,607,478,673.35	1,051,614,457.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43,842,954.38	795,333,492.5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4,609,471.59	88,813,495.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101,977.95	21,977,911.3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一)	54,160,861.60	40,572,105.82
现金流出小计		1,354,715,265.52	946,697,005.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763,407.83	104,917,452.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69,800.00	150,522.1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69,800.00	150,522.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29,748,228.26	66,518,111.16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129,748,228.26	66,518,111.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678,428.26	-66,367,589.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2,777.77	31,907,793.2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一)	3,677,259.00	6,861,824.00
现金流出小计		14,000,036.77	58,769,617.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00,036.77	-28,769,617.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200,383.10	-2,187,126.7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8,285,325.90	7,593,119.37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708,101.87	46,114,982.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993,427.77	53,708,101.87

法定代表人:

张江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彭丽君

会计机构负责人:

彭丽君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东绿通新能源电动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443,799.00				138,707,853.24				26,174,767.99	167,131,283.28	384,457,703.51	52,443,799.00				138,707,853.24				13,450,992.79	84,083,585.83	288,686,230.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2,443,799.00				138,707,853.24				26,174,767.99	167,131,283.28	384,457,703.51	52,443,799.00				138,707,853.24				13,450,992.79	84,083,585.83	288,686,230.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131.51	311,800,614.58	311,847,746.09									12,723,775.20	83,047,697.45	95,771,472.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1,847,746.09	311,847,746.09										127,237,752.05	127,237,752.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7,131.51	-47,131.51										12,723,775.20	-44,190,054.60	-31,466,279.40
1. 提取盈余公积									47,131.51	-47,131.51										12,723,775.20	-12,723,775.2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466,279.40	-31,466,279.4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443,799.00				138,707,853.24				26,221,899.50	478,931,897.86	696,305,449.60	52,443,799.00				138,707,853.24				26,174,767.99	167,131,283.28	384,457,703.5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财务报表附注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1、公司概述

广东绿通新能源电动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系东莞市绿通高尔夫观光车有限公司,由张志江和何荣浩共同出资 80 万元成立,于 2004 年 5 月 11 日取得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6 年 3 月 4 日,根据公司发起人协议书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东莞市绿通高尔夫观光车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张志江等 4 名发起人以其享有的东莞市绿通高尔夫观光车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人民币 60,057,292.25 元折合股份 37,793,8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折合股本后的余额人民币 22,263,492.25 元作为资本公积。2016 年 3 月 11 日,公司于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1900761591482T”的营业执照。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注册资本暨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52,443,799.00 元,总股本为 52,443,799.00 股。

2、注册地址

东莞市洪梅镇河西工业区。

3、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志江。

4、公司所属行业性质

公司属于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5、公司经营范围

电动观光车、电动高尔夫球车、电动货车、电动消防车、电动巡逻车、电动打猎车、电动环卫车、电动运输车、电动老爷车、轮椅车、沙滩车及其配件、智能电动车(含无人驾驶技术)、电动搬运车、电动堆高车等生产、销售及其售后服务;加工:五金机械配

件；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报告期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年度，自公历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

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六）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发生外币业务时，外币金额按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期末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1）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3）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4）外币汇兑损益除与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其余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1）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2）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3）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4）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七）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相关投资从发行方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

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情形		确认结果
已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确认新资产/负债)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资产和负债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2) 转移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包括获得的所有新资产减去承担的所有新负债),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部分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如存在下列情况:

(1) 公司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义务仍存在的，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2) 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且合同条款实质上是不同的，公司应当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减值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A、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

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B、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C、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2）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作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

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作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4）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参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5）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科目，根据金融资产的种类，贷记“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坏账准备”“其他综合收益”等科目；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分录。

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金融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应当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等科目，贷记相应的资产科目，如“应收账款”等。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八）应收款项

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会计政策之“（七）金融工具”之“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涉诉和有充分证据表明不会发生或已经发生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的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2、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会计政策之“（七）金融工具”之“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涉诉和有充分证据表明不会发生或已经发生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的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3、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会计政策之“（七）金融工具”之“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涉诉和有充分证据表明不会发生或已经发生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的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保证金、押金组合	款项性质
其他款项组合	款项性质

（九）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是指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销售，或者仍然处在生产过程，或者在生产或提供劳务过程中将消耗的材料或物资等，包括各类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发出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处理。投资者投入

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5、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存货期末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按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应当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应当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2）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十）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会计政策之“（七）金融工具”之“6、金融资产减值”。

（十一）持有待售资产

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依据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2）可收回金额。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2、后续计量和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

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

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三）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当公司能够取得与投资性房地产相关的租金收入或增值收益以及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公司按购置或建造的实际支出对其进行初始计量。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公司按照本会计政策之第（十四）项固定资产和第（十八）项无形资产的规定，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应当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构筑物	6-20 年	5	4.75-15.83
机器设备 (含模具设备)	5-10 年	5	9.50-19.00
运输设备	10 年	5	9.50
办公及其他设备	3-5 年	5	19.00-31.67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缴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六)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

或者生产的，应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计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若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当所购建或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七）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

用权资产，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1. 使用权资产的确认依据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及减值

- (1)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 (2) 本公司对各类使用权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3) 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会计政策之第（十九）项长期资产减值。

（十八）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计量。外购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采用分期付款购买无形资产，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际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为购买价款的现值。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

约定的价值确定，在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情况下，应按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果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规定处理。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公司对项目前期进行的前期调研和论证研究阶段费用支出计入研究阶段支出，在通过前期市场调研

和项目可行性论证后，并报公司批准立项后的支出即为开发支出。

（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相关项目的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具体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厂区装修工程	直线法	5 年

长期待摊费用的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二十二）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1）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C、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公司将上述第 A 和 B 项计入当期损益；第 C 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

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三）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作为承租人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二十四）预计负债

公司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并且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无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如何修改，甚至取消权益工具的授予或结算该权益工具，公司至少确认按照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来计量获取的相应的服务，除非因不能满足权益工具的可行权条件（除市场条件外）而无法可行权。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处理如下：

（1）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应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3）如果向职工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公司应以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二十六）收入确认方法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场地电动车的销售。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期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场地电动车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约合同，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

境内销售：根据与客户的约定，在发货并获得客户确认收货后，公司确认收入。

境外销售：公司主要采用 FOB、CIF 和 C&F 方式成交，少部分采用 EXW 方式成交。采用 FOB、CIF 和 C&F 交易方式出口的业务，公司按照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供货，公司在产品发出，办妥报关手续并取得海运提单或陆运运单等资料后确认收入；采用 EXW 方式交易的出口业务，公司在产品出库交付给客户指定的承运人，并取得确认单据时确认收入。

（二十七）合同成本

1、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八）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1、本公司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确认政府补助。其中：

(1)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如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则按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应当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的暂时性差异，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1)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①商誉的初始确认；②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①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三十）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进行如下评估：

1、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2、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3、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就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承租人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1）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2）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3）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

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附注三、（七）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一）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三十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基 数	税 率 (%)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服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
城建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号）规定，公司出口自产产品增值税适用免抵退税办法，2022年度出口免征增值税，出口退税率为13%。

（二）税收优惠

公司于2020年12月9日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044009031”，有效期为三年。公司2020年至2022年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货币资金

项目	2022. 12. 31	2021. 12. 31
现金		
银行存款	171,993,427.77	53,708,101.87
其他货币资金	566,515.24	555,679.49
合计	172,559,943.01	54,263,781.3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566,515.24	555,679.49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系用电保证金 566,515.24 元。

（二）应收账款

1、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2. 12. 31	2021. 12. 31
1年以内	189,862,598.56	133,634,203.58
1—2年	2,098,633.86	398,136.29
2—3年	192,940.63	201,320.84
3—4年	100,678.37	124,140.40
4—5年	116,556.36	115,820.00
5年以上	115,820.00	
小计	192,487,227.78	134,473,621.11
减：坏账准备	11,898,917.99	7,013,505.01
合计	180,588,309.79	127,460,116.10

2、应收账款分类列示

（1）202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2022. 12. 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 单项评估并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	1,685,752.00	0.88	1,685,752.00	100.00	

类别	2022.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0,801,475.78	99.12	10,213,165.99	5.35	180,588,309.79
其中：账龄组合	190,801,475.78	99.12	10,213,165.99	5.35	180,588,309.79
合计	192,487,227.78	100.00	11,898,917.99	6.18	180,588,309.7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2022.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广州恒隆设备材料有限公司	5,634.61	5,634.61	100.00	款项逾期未支付，公司已起诉
广州恒乾材料设备有限公司	355,304.39	355,304.39	100.00	
海南恒乾材料设备有限公司	768,622.18	768,622.18	100.00	
深圳恒大材料设备有限公司	556,190.82	556,190.82	100.00	
合计	1,685,752.00	1,685,752.00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项目	2022. 12. 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年以内	189,862,598.56	9,531,102.45	5.02
1—2年	412,881.86	197,316.24	47.79
2—3年	192,940.63	156,937.91	81.34
3—4年	100,678.37	95,433.03	94.79
4—5年	116,556.36	116,556.36	100.00
5年以上	115,820.00	115,820.00	100.00
合计	190,801,475.78	10,213,165.99	5.35

(2) 202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2021.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 单项评估并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	1,685,752.00	1.25	1,685,752.00	100.00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2,787,869.11	98.75	5,327,753.01	4.01	127,460,116.10
其中：账龄组合	132,787,869.11	98.75	5,327,753.01	4.01	127,460,116.10
合计	134,473,621.11	100.00	7,013,505.01	5.22	127,460,116.1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2021.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广州恒隆设备材料有限公司	5,634.61	5,634.61	100.00	款项逾期未支付，公司已起诉
广州恒乾材料设备有限公司	355,304.39	355,304.39	100.00	
海南恒乾材料设备有限公司	768,622.18	768,622.18	100.00	
深圳恒大材料设备有限公司	556,190.82	556,190.82	100.00	
合计	1,685,752.00	1,685,752.00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项目	2021. 12. 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年以内	131,948,451.58	4,802,923.64	3.64
1—2年	398,136.29	129,872.06	32.62
2—3年	201,320.84	154,996.91	76.99
3—4年	124,140.40	124,140.40	100.00
4年以上	115,820.00	115,820.00	100.00
合计	132,787,869.11	5,327,753.01	4.01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1.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12. 31
		计提	收回	其他	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1,685,752.00							1,685,752.00

类别	2021.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12. 31
		计提	收回	其他	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5,327,753.01	5,132,059.24				246,646.26		10,213,165.99
合计	7,013,505.01	5,132,059.24				246,646.26		11,898,917.99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2022年度
应收账款核销金额	246,646.26

5、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2022. 12. 31	比例 (%)	坏账准备
ICON ELECTRIC VEHICLE LLC	136,110,810.30	70.71	6,832,762.68
LVTONG USA GOLF CARS LLC	26,562,697.74	13.80	1,333,447.43
Matgr for engineering and trading	8,904,588.98	4.63	447,010.37
ITALCAR INDUSTRIAL S. R. L.	4,075,045.34	2.12	204,567.28
CAR4YOU CO., LTD	2,811,730.90	1.46	141,148.89
合计	178,464,873.26	92.72	8,958,936.65

(三)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2. 12. 31		2021. 12. 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233,751.38	100.00	2,846,717.26	100.00
合计	2,233,751.38	100.00	2,846,717.26	100.00

2、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前五名的欠款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2022. 12. 31	占比 (%)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广东分公司	430,699.68	19.28
中山市创固涂料有限公司	278,800.00	12.48
浙江埃科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20,754.72	9.88
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12,656.91	9.52
广东裕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8.95
合计	1,342,911.31	60.11

(四)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2. 12. 31	2021. 12. 3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011,260.26	8,478,781.75
合计	9,011,260.26	8,478,781.75

1、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2. 12. 31	2021. 12. 31
1年以内	8,287,838.69	8,291,989.55
1—2年	596,636.28	54,000.00
2—3年	30,000.00	97,630.00
3—4年	65,630.00	
4—5年		52,750.00
5年以上	52,750.00	
小计	9,032,854.97	8,496,369.55
减：坏账准备	21,594.71	17,587.80
合计	9,011,260.26	8,478,781.7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2. 12. 31	2021. 12. 31
出口退税	7,800,429.83	7,193,570.58
保证金、押金	834,480.00	948,353.00
其他款项	397,945.14	354,445.97
合计	9,032,854.97	8,496,369.5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单项评估并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	7,800,429.83			7,800,429.83
其中：应收出口退税	7,800,429.83			7,800,429.83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86,088.86	1.43	16,961.08	1,169,127.78
其中：保证金、押金组合	834,480.00	1.43	11,933.07	822,546.93
其他款项组合	351,608.86	1.43	5,028.01	346,580.85
合计	8,986,518.69	0.19	16,961.08	8,969,557.61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单项评估并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应收出口退税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6,336.28	10.00	4,633.63	41,702.65
其中：保证金、押金组合				
其他款项组合	46,336.28	10.00	4,633.63	41,702.65
合计	46,336.28	10.00	4,633.63	41,702.65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4)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12.31
		计提	收回	其他	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保证金、押金组合	12,802.78	-869.71						11,933.07
其他款项组合	4,785.02	4,876.62						9,661.64
合计	17,587.80	4,006.91						21,594.71

(5)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2.12.31	账龄	比例 (%)	坏账准备
应收出口退税	出口退税	7,800,429.83	1 年以内	86.36	
陈伦伦	保证金、押金	300,000.00	1-2 年	3.32	4,290.00
成都市青城山都江堰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248,600.00	1-2 年	2.75	3,554.98
东莞市铭鑫机械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其他	80,000.00	1 年以内	0.89	1,144.00
磐安鑫轮工贸有限公司	其他	46,336.28	1-2 年	0.51	4,633.63
合计		8,475,366.11		93.83	13,622.61

(五)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2022. 12. 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5,222,086.53	3,783,708.58	51,438,377.95
在产品	11,028,773.14		11,028,773.14
半成品	6,577,419.72	274,938.03	6,302,481.69
库存商品	62,431,862.43	1,413,945.16	61,111,004.30
委托加工物资	1,116,211.76		1,116,211.76
发出商品	15,043,036.50	2,244,190.15	12,705,759.32
合计	151,419,390.08	7,716,781.92	143,702,608.16

续上表

项目	2021. 12. 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1,291,926.66	2,100,831.09	59,191,095.57
在产品	24,155,364.65		24,155,364.65
半成品	11,322,216.65	158,304.37	11,163,912.28
库存商品	38,940,125.60	1,327,320.16	37,612,805.44
委托加工物资	2,293,916.58		2,293,916.58
发出商品	21,270,100.67	2,244,190.15	19,025,910.52
合计	159,273,650.81	5,830,645.77	153,443,005.04

2、存货跌价准备明细如下：

项目	2021.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12. 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100,831.09	2,102,359.66		419,482.17		3,783,708.58
库存商品	1,327,320.16	814,708.83		728,083.83		1,413,945.16
半成品	158,304.37	163,280.33		46,646.67		274,938.03
发出商品	2,244,190.15					2,244,190.15
合计	5,830,645.77	3,080,348.82		1,194,212.67		7,716,781.92

(六) 合同资产

1、分类列示

项目	2022. 12. 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的质保金	91,231.54	4,579.82	86,651.72
合计	91,231.54	4,579.82	86,651.72

续上表

项目	2021. 12. 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的质保金	456,473.00	16,615.62	439,857.38
合计	456,473.00	16,615.62	439,857.38

2、报告期末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类别	2022. 12. 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91,231.54	100.00	4,579.82	5.02	86,651.72
其中：未到期的质保金	91,231.54	100.00	4,579.82	5.02	86,651.72
合计	91,231.54	100.00	4,579.82	5.02	86,651.72

续上表

类别	2021. 12. 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456,473.00	100.00	16,615.62	3.64	439,857.38
其中：未到期的质保金	456,473.00	100.00	16,615.62	3.64	439,857.38
合计	456,473.00	100.00	16,615.62	3.64	439,857.38

3、报告期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2021. 12. 31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2022. 12. 31
未到期的质保金	16,615.62	-12,035.80			4,579.82
合计	16,615.62	-12,035.80			4,579.82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2. 12. 31	2021. 12. 31
待抵扣进项税额	15,290,178.03	52,799,359.11
上市发行费用	6,349,056.60	4,216,981.13
合计	21,639,234.63	57,016,340.24

(八) 固定资产

项目	2022. 12. 31	2021. 12. 31
固定资产	131,820,191.69	136,060,443.7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31,820,191.69	136,060,443.75

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构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1. 12. 31	146,362,018.88	56,061,781.53	3,058,934.21	3,418,349.13	208,901,083.75
2. 本期增加金额		8,548,650.84	726,014.37	866,602.49	10,141,267.70
(1) 购置		8,548,650.84	726,014.37	516,602.49	9,791,267.70
(2) 在建工程转入				350,000.00	350,0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319,410.09	181,569.68	42,288.10	1,543,267.87
(1) 处置或报废		1,319,410.09	181,569.68	42,288.10	1,543,267.87
4. 2022. 12. 31	146,362,018.88	63,291,022.28	3,603,378.90	4,242,663.52	217,499,083.58
二、累计折旧					
1. 2021. 12. 31	50,061,992.71	17,064,429.90	2,064,256.98	2,044,265.06	71,234,944.65
2. 本期增加金额	6,501,020.97	6,372,069.93	218,701.18	507,511.67	13,599,303.75
(1) 计提	6,501,020.97	6,372,069.93	218,701.18	507,511.67	13,599,303.75
3. 本期减少金额		646,775.26	79,631.86	34,644.74	761,051.86
(1) 处置或报废		646,775.26	79,631.86	34,644.74	761,051.86
4. 2022. 12. 31	56,563,013.68	22,789,724.57	2,203,326.30	2,517,131.99	84,073,196.54
三、减值准备					
1. 2021. 12. 31		1,605,695.35			1,605,695.35

项目	房屋及构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 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2022. 12. 31		1,605,695.35			1,605,695.35
四、账面价值					
1. 2022. 12. 31	89,799,005.20	38,895,602.36	1,400,052.60	1,725,531.53	131,820,191.69
2. 2021. 12. 31	96,300,026.17	37,391,656.28	994,677.23	1,374,084.07	136,060,443.75

(2) 2022 年 12 月 31 日闲置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2,312,820.52	1,009,765.67	825,980.77	477,074.08	
合计	2,312,820.52	1,009,765.67	825,980.77	477,074.08	

(3) 报告期末公司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4) 报告期末公司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2022. 12. 31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3,467,131.23	临时建筑物，无法办理产权证

(九) 在建工程

项目	2022. 12. 31	2021. 12. 31
在建工程	174,070,110.62	77,292,111.27
工程物资		
合计	174,070,110.62	77,292,111.27

1、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2. 12. 31			2021. 12. 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场地电动车扩产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72,563,171.39		172,563,171.39	76,824,934.79		76,824,934.79
零星工程	1,506,939.23		1,506,939.23	467,176.48		467,176.48
合计	174,070,110.62		174,070,110.62	77,292,111.27		77,292,111.27

(2)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1. 12. 31	本期增加数	本期转入无形资产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2022. 12. 31
场地电动车扩产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3,458.95 万	76,824,934.79	95,738,236.60			172,563,171.39
零星工程		467,176.48	2,135,602.02	745,839.27	350,000.00	1,506,939.23
合计		77,292,111.27	97,873,838.62	745,839.27	350,000.00	174,070,110.62

续上表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场地电动车扩产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1.57%	51.57%				自筹
零星工程						自筹
合计						

(3) 报告期末，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情况，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十)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构筑物	机器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1. 12. 31	8,055,170.81		8,055,170.8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6,174,557.86		6,174,557.86
(1) 终止租赁合同	6,174,557.86		6,174,557.86
4. 2022. 12. 31	1,880,612.95		1,880,612.95
二、累计折旧			
1. 2021. 12. 31	2,700,640.28		2,700,640.28
2. 本期增加金额	1,932,950.69		1,932,950.69
(1) 计提	1,932,950.69		1,932,950.69
3. 本期减少金额	4,353,251.08		4,353,251.08
(1) 终止租赁合同	4,353,251.08		4,353,251.08
4. 2022. 12. 31	280,339.89		280,339.89
三、账面价值			
1. 2022. 12. 31	1,600,273.06		1,600,273.06
2. 2021. 12. 31	5,354,530.53		5,354,530.53

(十一)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1. 12. 31	39,283,559.89	1,291,824.56	40,575,384.45
2. 本期增加金额		770,618.03	770,618.03
(1) 购置		24,778.76	24,778.76
(2) 在建工程转入		745,839.27	745,839.27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2. 12. 31	39,283,559.89	2,062,442.59	41,346,002.48
二、累计摊销			
1. 2021. 12. 31	4,129,530.41	343,750.83	4,473,281.24
2. 本期增加金额	785,671.20	192,574.76	978,245.96
(1) 计提	785,671.20	192,574.76	978,245.96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2. 12. 31	4,915,201.61	536,325.59	5,451,527.20
三、减值准备			
1. 2021. 12. 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2. 12. 31			
四、账面价值			
1. 2022. 12. 31	34,368,358.28	1,526,117.00	35,894,475.28
2. 2021. 12. 31	35,154,029.48	948,073.73	36,102,103.21

2、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1. 12. 31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2022. 12. 31
厂区装修工程	226,285.50		118,062.00		108,223.50
合计	226,285.50		118,062.00		108,223.50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2. 12. 31		2021. 12. 31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因计提坏账形成	11,975,223.00	1,796,283.45	7,078,555.67	1,061,783.35
因计提存货跌价形成	7,716,781.93	1,157,517.29	5,830,645.77	874,596.87
因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形成	961,530.00	144,229.50	1,177,787.95	176,668.19
合计	20,653,534.94	3,098,030.24	14,086,989.39	2,113,048.41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2. 12. 31		2021. 12. 31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910,140.63	136,521.09		
合计	910,140.63	136,521.09		

（十四）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2. 12. 31			2021. 12. 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建款	1,423,072.77		1,423,072.77	1,164,526.94		1,164,526.94
超一年的质保金	998,615.00	50,130.48	948,484.52	847,451.54	30,847.24	816,604.30
合计	2,421,687.77	50,130.48	2,371,557.29	2,011,978.48	30,847.24	1,981,131.24

（十五）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22. 12. 31	2021. 12. 31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短期借款利息		12,680.56
合计		10,012,680.56

2、报告期内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十六）应付账款

项目	2022. 12. 31	2021. 12. 31
应付货款	111,046,812.02	181,082,261.47
应付模具款	2,099,550.89	599,550.90

项目	2022. 12. 31	2021. 12. 31
其他	497,280.00	808,309.42
合计	113,643,642.91	182,490,121.79

截至报告期末，应付账款余额中不存在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款项。

（十七）合同负债

项目	2022. 12. 31	2021. 12. 31
货款	27,307,469.77	23,620,504.68
合计	27,307,469.77	23,620,504.68

（十八）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项目	2021.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12. 31
短期职工薪酬	8,625,253.72	100,934,662.73	100,740,065.88	8,819,850.5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685,554.33	4,685,554.33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8,625,253.72	105,620,217.06	105,425,620.21	8,819,850.57

2、短期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项目	2021.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12. 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579,117.33	95,070,493.14	94,962,701.92	8,686,908.55
职工福利费		2,869,725.05	2,869,725.05	
社会保险费		1,208,561.47	1,208,561.47	
其中：医疗保险费		771,566.67	771,566.67	
工伤保险费		218,716.68	218,716.68	
生育保险费		218,278.12	218,278.12	
住房公积金		1,188,611.00	1,090,579.00	98,032.00
职工教育经费和工会经费	46,136.39	597,272.07	608,498.44	34,910.02
合计	8,625,253.72	100,934,662.73	100,740,065.88	8,819,850.57

3、设定提存计划项目明细如下：

项目	2021.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12. 31
基本养老保险费		4,585,493.82	4,585,493.82	
失业保险费		100,060.51	100,060.51	
合计		4,685,554.33	4,685,554.33	

(十九) 应交税费

项目	2022. 12. 31	2021. 12. 31
企业所得税	6,108,215.85	4,912,394.85
个人所得税	2,025,474.34	1,272,162.8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6,315.87	245,733.83
教育费附加	147,789.52	147,440.30
地方教育附加	98,526.35	98,293.53
印花税	76,508.56	38,588.40
环保税	4,278.53	6,198.68
合计	8,707,109.02	6,720,812.42

(二十)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2. 12. 31	2021. 12. 3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1,776,798.57	41,497,007.69
合计	21,776,798.57	41,497,007.69

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如下：

项目	2022. 12. 31	2021. 12. 31
保证金及押金	252,833.41	335,743.70
应付工程、设备款	13,790,612.52	28,314,392.39
应付费用	4,400,556.35	9,417,210.24
其他往来款	926,387.49	1,023,252.56
应付土地款	2,406,408.80	2,406,408.80
合计	21,776,798.57	41,497,007.69

(2) 截至报告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2. 12. 31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东莞市财政局洪梅分局	2,406,408.80	尚未缴纳的土地费用

(二十一)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2. 12. 31	2021. 12. 3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1,668.04	3,725,657.74

(二十二)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2. 12. 31	2021. 12. 31
待转销项税额	377,067.85	217,799.67

(二十三) 租赁负债

项目	2022. 12. 31	2021. 12. 31
租赁付款额总额	2,179,316.00	6,060,248.0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468,604.75	623,879.00
租赁付款额现值	1,710,711.25	5,436,369.00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1,668.04	3,725,657.74
合计	1,619,043.21	1,710,711.26

2022 年度确认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23,003.18 元，计入财务费用—利息支出。

(二十四) 股本

项目	2021. 12. 31	本期增减变动（+、-）					2022. 12. 31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2,443,799.00						52,443,799.00

(二十五) 资本公积

项目	2021.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12. 31
股本溢价	138,707,853.24			138,707,853.24
合计	138,707,853.24			138,707,853.24

(二十六) 盈余公积

项目	2021.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12. 31
法定盈余公积	26,174,767.99	47,131.51		26,221,899.50
合计	26,174,767.99	47,131.51		26,221,899.50

(二十七)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上年未分配利润	167,131,283.28	84,083,585.83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67,131,283.28	84,083,585.83
加：本期净利润	311,847,746.09	127,237,752.0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7,131.51	12,723,775.20
分配普通股现金股利		31,466,279.40
年末未分配利润	478,931,897.86	167,131,283.28

(二十八)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69,143,921.58	1,023,846,903.39	1,014,999,146.64	766,730,093.24
其他业务	1,821,733.47		1,891,085.70	
合计	1,470,965,655.05	1,023,846,903.39	1,016,890,232.34	766,730,093.24

(二十九)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54,791.46	2,705,367.13
教育费附加	1,112,874.88	1,623,220.31
地方教育附加	741,916.59	1,082,146.85
房产税	1,237,705.92	1,237,705.92
土地使用税	79,566.55	104,906.79
印花税	445,646.82	368,548.30
环境保护税	20,124.68	27,042.45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合计	5,492,626.90	7,148,937.75

(三十) 销售费用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职工薪酬	19,223,351.67	14,738,003.85
办公及差旅费	1,024,999.13	796,596.89
广告宣传费	1,002,153.04	978,729.75
市场开拓费	796,862.97	4,135,290.49
房屋租赁费	208,619.27	254,773.11
售后服务费	1,581,885.79	3,360,224.85
业务招待费	315,333.67	205,927.61
折旧及摊销	96,252.90	359,138.69
使用权资产折旧	168,291.60	252,656.49
其他	1,232,436.49	688,438.25
合计	25,650,186.53	25,769,779.98

(三十一) 管理费用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职工薪酬	19,166,558.47	17,180,911.27
办公及差旅费	2,405,620.51	1,981,643.07
折旧及摊销	2,081,659.74	2,024,163.66
使用权资产折旧	1,764,659.09	2,447,983.79
中介机构费	3,507,319.06	4,291,292.31
业务招待费	483,311.20	202,371.04
水电费	1,383,782.78	1,011,299.54
其他	1,706,178.80	2,609,053.45
合计	32,499,089.65	31,748,718.13

（三十二）研发费用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人员人工费用	13,969,026.24	11,461,172.94
直接投入费用	25,206,104.05	17,007,860.66
折旧及摊销	1,191,978.39	1,207,891.63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5,916,303.09	3,409,511.05
其他相关费用	471,870.36	464,043.80
合计	46,755,282.13	33,550,480.08

（三十三）财务费用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利息支出	229,793.21	185,431.44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23,003.16	214,807.95
减：利息收入	846,908.07	174,925.71
汇兑损益	-27,483,546.70	4,587,876.47
手续费支出	380,609.88	325,039.34
合计	-27,597,048.52	5,138,229.49

（三十四）其他收益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政府补贴	2,876,889.35	1,648,988.00
其他	209,829.74	125,317.13
合计	3,086,719.09	1,774,305.13

1、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倍增计划”服务包奖励	1,337,800.00	385,500.00	与收益相关
洪梅镇“倍增计划”试点企业奖励资金	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一次性留工补助	334,0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商务局新一轮稳经济扶企纾困专项资金 (出口信用保险)	239,436.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规模以上企业研发投入后补助资金	144,800.00		与收益相关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促进开放型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出口信用保险）	136,864.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一季度制造业企业营收增量奖励项目	90,100.00		与收益相关
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出口信用保险）	84,000.00	99,888.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度科技洪梅工程专项资金资助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企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奖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失业补助	26,093.34		与收益相关
吸纳就业困难人员社保补贴	10,496.01		与收益相关
吸纳脱贫人口就业补贴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一次性扩岗补助	7,500.00		与收益相关
一般性岗位补贴	3,400.00	1,600.00	与收益相关
残疾人就业岗位补贴	2,400.00		与收益相关
重点工业企业市场开拓扶持项目资金		732,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配套资助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报奖励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876,889.35	1,648,988.00	

（三十五）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坏账损失	-5,136,066.15	-2,323,258.18
合计	-5,136,066.15	-2,323,258.18

（三十六）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存货跌价	-3,080,348.82	-3,548,650.90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	-19,283.24	-30,847.24
合同资产减值	12,035.80	-1,098.93
合计	-3,087,596.26	-3,580,597.07

(三十七)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49,494.59	-416,816.37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426,422.13	
合计	376,927.54	-416,816.37

(三十八)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政府补助		2,000,000.00
其他	585,312.59	3,098.78
合计	585,312.59	2,003,098.78

1、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政府补助		2,000,000.00
其他	585,312.59	3,098.78
合计	585,312.59	2,003,098.78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发展利用资本市场项目经费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三十九)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捐赠支出	130,000.00	
报废固定资产净损失	617,854.15	64,648.36
罚款、滞纳金及违约金	4,436.14	9,771.94
诉讼赔偿	550,000.00	
合计	1,302,290.29	74,420.30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捐赠支出	130,000.00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报废固定资产净损失	617,854.15	64,648.36
罚款、滞纳金及违约金	4,436.14	9,771.94
诉讼赔偿	550,000.00	
合计	1,302,290.29	74,420.30

（四十）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47,842,336.14	17,248,400.04
递延所得税调整	-848,460.74	-299,846.43
合计	46,993,875.40	16,948,553.61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利润总额	358,841,621.49	144,186,305.6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3,826,243.22	21,627,945.8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7,509.08	138,155.96
加计扣除的影响	-6,972,474.14	-4,891,127.7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2,597.24	73,579.5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46,993,875.40	16,948,553.61

公司报告期内执行企业所得税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四十一）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政府补助	2,957,193.35	3,917,751.00
利息收入	846,908.07	174,925.71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到保证金	176,571.41	605,400.00
收到其他	795,842.33	128,415.91
合计	4,776,515.16	4,826,492.62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付现期间费用	52,755,698.13	38,931,739.00
银行手续费	380,609.88	325,039.34
支付的保证金	340,117.45	1,200,601.49
对外捐赠	130,000.00	
罚款、滞纳金及违约金	4,436.14	5,378.14
支付其他	550,000.00	109,347.85
合计	54,160,861.60	40,572,105.82

3、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租赁负债	1,417,259.00	2,391,824.00
上市发行费用	2,260,000.00	4,470,000.00
合计	3,677,259.00	6,861,824.00

(四十二) 现金流量表的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311,847,746.09	127,237,752.05
加：资产减值损失	3,087,596.26	3,580,597.07
信用减值损失	5,136,066.15	2,323,258.18
固定资产折旧	13,599,303.75	12,592,606.28
使用权资产折旧	1,932,950.69	2,700,640.28
无形资产摊销	978,245.96	906,925.97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	118,062.00	118,062.00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减收益)	-376,927.54	416,816.3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617,854.15	64,648.3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8,767,282.73	2,856,129.11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984,981.83	-299,846.4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136,521.09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6,660,048.06	-57,308,266.1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20,433,022.93	-73,925,088.8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60,777,935.59	83,663,846.56
其他	-10,835.75	-10,628.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763,407.83	104,917,452.3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1,993,427.77	53,708,101.8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3,708,101.87	46,114,982.50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8,285,325.90	7,593,119.37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2. 12. 31	2021. 12. 31
(1) 现金	171,993,427.77	53,708,101.87
其中: 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1,993,427.77	53,708,101.8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项目	2022. 12. 31	2021. 12. 31
拆放同业款项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993,427.77	53,708,101.87

(四十三)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2. 12. 31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66,515.24	定期存款质押给东莞市供电局
合计	566,515.24	

(四十四) 政府补助

1、报告期内确认的政府补助的种类、金额和列报项目如下：

补助类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列报项目
与收益相关	2,876,889.35	1,648,988.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	80,304.00	268,763.00	财务费用
合计	2,957,193.35	3,917,751.00	

2、报告期内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如下：

补助类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列报项目
与收益相关	2,876,889.35	1,648,988.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	80,304.00	268,763.00	财务费用
合计	2,957,193.35	3,917,751.00	

3、报告期内无退回政府补助的情况。

(四十五) 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2022. 12. 31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项目	2022. 12. 31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921,114.41	6.9646	6,415,193.42
欧元	538,375.11	7.4229	3,996,304.60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6,173,829.18	6.9646	182,290,250.70

续上表

项目	2021. 12. 31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645,009.70		10,488,088.34
其中：美元	1,645,009.70	6.3757	10,488,088.34
应收账款	19,096,138.35		121,751,249.32
其中：美元	19,096,138.35	6.3757	121,751,249.32

六、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对经营业绩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货币资金

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2、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公司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92.72%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其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的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三）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从而对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作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提前归还贷款、拓展新的融资渠道等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要求财务人员收到外汇后即时结汇，以规避外汇汇率变动带来的风险。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四十五）。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公司的控股股东情况：张志江直接持有公司 41.29%股份，间接持有公司 1.15%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42.44%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骆笑英为张志江之配偶，为一致行动人，直接持有 0.61%股份。

（2）公司的子公司情况如下：无。

（3）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无。

2、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名 称	与公司关系
福州鑫盛绿通电动车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宋江波的堂弟宋兵兵控制的企业
云南恒达绿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高丽芳的配偶王开伟控制的企业
云南捷通电动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高丽芳的配偶王开伟担任监事的企业
达辉家具（东莞）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何志钊间接持有该公司 37.75%的股权

（二）关联方交易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企业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云南捷通电动科技有限公司		220,000.00
合计		220,0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企业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收入的比例 (%)	金额	占收入的比例 (%)
云南恒达绿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318,206.25	0.29%	3,396,204.50	0.33%
云南捷通电动科技有限公司	14,689.42	0.00%	1,722.14	0.00%
合计	4,332,895.67	0.29%	3,397,926.64	0.33%

2、关联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金额
曾永华	租赁费、水电费	666,541.17	1,681,255.96
合计		666,541.17	1,681,255.96

2021 年 4 月 26 日，公司与曾永华签订《租赁合同书》，约定自 2021 年 5 月 21 日起承租位于东莞市洪梅镇梅沙村正尾地段望沙路洪梅段 7 号达辉工业园的 C 整栋厂房及宿舍楼四层（以下简称“该处物业”，共计 8,200 平方米），租赁结束日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处物业的所有权人为达辉家具（东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辉家具”），且达辉家具同意曾永华将该处物业转租给发行人。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何志钊间接持有达辉家具 37.75% 的股份，基于谨慎性原则考虑，公司将该租赁作为关联交易进行披露。

达辉家具（东莞）有限公司、曾永华与公司于 2022 年 1 月新签订了《三方协议》，约定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租赁期限内，由于政府通知该物业所处地段已被划入拆迁计划，为补偿因租赁房产无法持续使用给发行人带来的损失、搬迁费，曾永华同意调整租金，具体为：2022 年 1 月租金为 21 万元、2022 年 2 月租金为 3 万元、2022 年 3 月不再收取租金，且曾永华与公司签署的原《租赁合同书》（租赁期限为 2021 年 5 月 2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亦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提前终止。另外，公司本期收到达辉家具（东莞）有限公司支付的设备及搬迁补偿金额合计 347,904.00 元。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出租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金额
云南恒达绿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租赁收入		27,522.94
合计			27,522.94

3、关联担保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债务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张志江、骆笑英	150,000,000.00		2021-3-24	2031-3-23	是
张志江、骆笑英	130,000,000.00		2019-6-27	2029-6-26	是
张志江、骆笑英	50,000,000.00		2018-12-3	2026-12-2	是
骆笑英	8,288,600.00		2015-8-3	2025-8-2	是
张志江、骆笑英	100,000,000.00		2017-3-1	2026-12-2	是
张志江、骆笑英	30,000,000.00		2017-1-5	2023-1-4	是

2、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	11	11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3,670,319.35	15,827,082.97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2. 12. 31		2021.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云南恒达绿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22,018.00	51,305.30	688,478.00	25,060.60
其他应收款	曾永华			183,673.00	2,479.59
应收账款	云南捷通电动科技有限公司	299.00	15.01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2. 12. 31	2021. 12. 31
合同负债	福州鑫盛绿通电动车有限公司	1,876.11	1,876.11
其他流动负债	福州鑫盛绿通电动车有限公司	243.89	243.89
其他应付款	福州鑫盛绿通电动车有限公司	4,500.00	4,5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曾永华		2,464,255.00

八、股份支付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股份支付情况。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1、土地开发投资承诺

（1）承诺背景

2020年6月5日，公司与东莞市自然资源局签订编号为“东自然出让（市场）合【2020】第070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以下简称“出让合同”），以出让方式取得坐落于东莞市洪梅镇梅沙村的工业用地27,186.45平方米，出让价款总额为2,243.00万元。

（2）承诺内容

根据出让合同，公司同意该地块项目固定资产总投资不低于经批准或登记备案的金额人民币25,000.00万元，投资强度不低于每平方米人民币9,100.00元。出让合同项下宗地建设项目的固定资产总投资包括建筑物、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设备投资和出让价款等。公司同意建设项目在2021年7月2日之前开工，在2023年7月2日之前竣工。

（3）违约责任

出让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如下：

① 公司因自身原因终止该项目投资建设，东莞市自然资源局退还除出让合同约定的定金以外的全部或部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不计利息），收回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该宗地范围内已建的建筑物、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可不予补偿。

② 公司造成土地闲置，闲置满一年不满两年的，应依法缴纳土地闲置费；土地闲置满两年且未开工建设的，东莞市自然资源局有权无偿收回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③ 公司未能按照出让合同约定日期或同意延建所另行约定日期开工建设的，每延期一日，应向东莞市自然资源局支付相当于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总额千分之一的违约金，东莞市自然资源局有权要求公司继续履约。

④ 公司未能按照本合同约定日期或同意延建所另行约定日期竣工的，每延期一日，应向东莞市自然资源局支付相当于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总额千分之一的违约金。

公司计划在该地块实施两项投资项目：年产 1.7 万台场地电动车扩产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年产 1.7 万台场地电动车扩产项目计划总投资 27,912.65 万元，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计划总投资 5,546.30 万元，合计计划总投资 33,458.95 万元。两项投资项目已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取得施工许可证开工建设，项目建设期为两年。公司预计能够完成土地出让合同的约定，不需要计提违约金。

2、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分部信息

本公司主要销售场地电动车产品，不存在多种经营，也没有设立子公司或分公司分区域经营，故无报告分部。

十二、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76,927.54	-416,816.3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57,193.35	3,917,751.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6,977.70	-71,321.5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非经常性损益相应的所得税	393,236.90	515,248.69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影响的净利润	2,223,906.29	2,914,364.42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1,847,746.09	127,237,752.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309,623,839.80	124,323,387.63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结果如下：

报告期利润	2022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7.71	5.95	5.95

报告期利润	2022 年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 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7.30	5.90	5.90

续上表

报告期利润	2021 年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 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34	2.43	2.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44	2.37	2.37



营业执照

(副 本) 副本编号: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
息公示系统”了解
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00084343026U

名 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林宝明

成 立 日 期

2013年12月09日

合 伙 期 限

2013年12月09日 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7-9楼

经 营 范 围

审查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2022 年 7 月 15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林宝明

经营场所:

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5010001

批准执业文号:

闽财会(2013)4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1月29日



证书序号: 0001939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Full name 刘远帅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0-07-1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30221198007174134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4010079007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8 年 08 月 08 日
/y /m /d

2018年3月换发



刘远帅(440100790071),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0)132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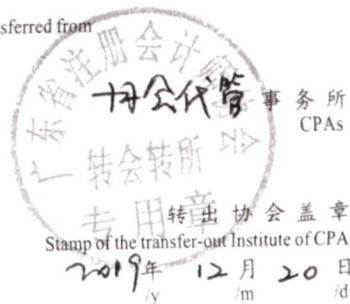
刘远帅(440100790071),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268号。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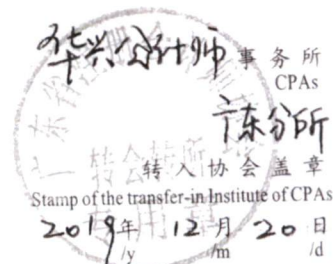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 年 12 月 20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 年 12 月 20 日
/y /m /d



姓名	夏富彪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0-02-02
工作单位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分所
身份证号码	432623197002020015
Identity card No.	



伙)



夏富彪(440100800005),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 268号。



440100800005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4010080000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0 年 12 月 08 日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2021 年 6 月换发